法益

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綜合施工處 函

地址：116062臺北市文山區景隆街21號
聯 絡 人：林昊勳
傳真：02-29343635
電子信箱：u678211@taipower.com.tw
連絡電話：02-29340505#313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1日
發文字號：綜工字第115804735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8047350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公司辦理之「珠山電廠單身備勤宿舍新建工程委託監造技術服務工作」勞務採購「第一次公開招標公告」，請惠予轉知貴會會員/貴公司踴躍參與投標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嘉義縣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建築師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、花蓮縣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縣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雲林縣建築師公會、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泰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黎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兆豐工程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4/21 10:24:50

處 長　簡　奉　順

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 公告

告日：115/04/08

機關代碼	3.13.32.27
機關名稱	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綜合施工處
單位名稱	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綜合施工處
機關地址	116 臺北市 文山區 景隆街21號
聯絡人	工務組採購課
聯絡電話	(02) 29340505 #510
傳真號碼	(02) 29343635
電子郵件信箱	u784153@taipower.com.tw

標案案號	6021500003
標案名稱	珠山電廠單身備勤宿舍新建工程委託監造技術服務工 作
標的分類	勞務類 8671 - 建築服務
財物採購性質	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採購金額級距	巨額
辦理方式	自辦
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
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	**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：** 是 **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：** 否 **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)：** 是
是否採用電子競價	否
是否為商業財物或服務	否
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	否
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	否
預算金額	36,451,800元
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
後續擴充	否
是否受機關補助	否
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	否
本採購是否屬中央政府計畫型案件	否

招標方式	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
決標方式	準用最有利標　採購評選委員名單
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1
招標狀態	第一次限制性招標
公告日	115/04/08
是否複數決標	否
是否訂有底價	是
價格是否納入評選	是
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%以上	是
是否屬特殊採購	否
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	否
是否屬統包	否
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	否
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	否
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	否
是否採行協商措施	否
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	否
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	否

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是 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 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0元 總計 20元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 否 投標須知下載
是否提供電子投標	否
截止投標	115/05/07 17:00
開標時間	115/05/08 10:00

開標地點	116臺北市文山區景隆街21號台電綜合施工處(5F開標室)
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否
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	是 須繳納履約保證金之必要理由： 確保履約品質
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
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116臺北市文山區景隆街21號

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	否
履約地點	連江縣(非原住民地區)
履約期限	監造履約期限係自甲方通知乙方開工日起算，至乙方應辦理之施工標案監造工 作完工驗收合格，並完成本服務契約所要求乙方應辦竣工事項及相關文件送甲 方驗收合格之日止。
是否刊登公報	是
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	否 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： 採用本公司標準契約範本。
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	是 物價指數調整規定說明: 依契約第五條契約價金之給付條件(五、薪資指數調整)辦理。
廠商資格摘要	1.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資格： 1. 具公司登記 2. 具商業登記 2. 廠商納稅之證明。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3. 廠商依工業團體法或商業團體法加入工業或商業團體之證明 4.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-國內外廠商且具有下列其中之一資格者: 1. 單獨投標：由「建築師事務所」或「聯合建築師事務所」單獨投標。 2. 共同投標：由「建築師事務所」或「聯合建築師事務所」和「工程技術顧問公司」或「執業技師事務所」共同組成，成員上限為 2 家。 .....餘詳本案投標須知附件1。
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	否
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特定資格	否
附加說明	一、上述預算金額及採購金額均含加值型營業稅，預算金額與採購金額不含加值型營業稅均為新臺幣34,716,000元。 二、本案廠商投標標價以不包含加值型營業稅金額為準。 三、履約地點：連江縣南竿鄉清水村 99-9 號。 四、本案評選方式係準用「最有利標評選辦法」之「序位法」辦理，俟評定受評廠商優勝序位後，自最優勝者起依序通知議價。 五、招標公告或招標文件所定之截止投標日或截止收件日，若招標機關因突發事故停止辦公時， 則以次一辦公日之同一截止投標或收件時間代之。 六、招標公告或招標文件所定之開標日，或通知之決標日，若招標機關因突發事故而停止辦公時，則以次一辦公日之同一開標或決標時間代之。同時定有截止投標時間及開標時間者，若截止投標時間遇停止辦公而延期時，其開標時間按二者之相隔時間順

	延之。 七、本案不提供書面招標文件，採電子領標:請至「政府電子採購網」網址:http://web.pcc.gov.tw下載領取。 八、餘詳本案招標文件之規定。 [其他]：廠商投標文件應於截標期限前寄達或專人送達綜合施工處，逾期無效。請廠商於招標公告所定開標時間派員到指定之開標場所，以備依採購法第51條、第53條、第54條或第57條辦理時提出說明、減價、比減價格、協商、更改原報內容或重新報價，如逾開標時間未派員到場，本公司將於當日即時另依採購法第60條規定，電話通知廠商於30分鐘期限內到場辦理，如未到場或其他原因無法聯繫者，視同放棄，並將過程記載於相關紀錄上。
是否刊登英文公告	是
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	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　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綜合施工處 申訴受理單位　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00、傳真：02-87897514) 檢舉受理單位　部會署-經濟部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福州街1號、電話：02-23971592、傳真：02-23971593) 法務部調查局-(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) 法務部廉政署-(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006臺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)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) 臺北市調查處-(地址：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;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7328888)

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